

彰化縣大新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 壹、日期：114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三)
- 貳、地點：校長室
-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 肆、紀錄：陳民中
- 伍、會議內容摘要

一、主席致詞：本次召開學期末 IEP 檢討會議，主要針對本學期特教服務及推行項目做討論與修正，請與會代表及同仁提出意見及看法，作為本學期的特教推行的依據和目標。

二、特教業務承辦工作報告：

1. 這學期專業服務團隊入校已服務完畢，下學期將繼續為五年級李 0 廷申請語言治療，一年級劉 0 宇將轉學至田中國小特教班，會在 114.06.20 轉銜會議中特別討論劉 0 宇的語言治療及職能治療。

2. 這學期(113 下學期)特教生鑑定有三案：

(1)一甲劉 0 宇因為特生期限到期，重新鑑定通過(依彰府教特字第 1140226453 號決議函)，為智能障礙中度，下學期將安置於田中國小集中式特教班。

(2)三甲許 0 云申請學習障礙未通過(依彰府教特字第 1140226453 號決議函)，非特殊教育學生，初篩結果檢核達切截點以上，且經特推會評估暫無特教需求。。

(3)一甲陳 0 好申請學習障礙鑑定，(依彰府教特字第 1140226453 號決議函)，鑑輔會決議：退回提報，補齊資料後，於二年級上學期再次提報，目前身為學習障礙(疑似生)。

3. 本學年度有兩位六年級畢業，本校已於 114.5.14 與田中高中進行轉銜會議及安置工作，田中高中特教組長親至本校參與轉銜會議，個案為六甲阮 0 梅及六甲莊 0 筌。

三、提案討論：

討論與決議事項：

提案一：特殊學生班級安排及需求討論，提請討論。。

說明：1. 跨年段轉銜，已和未來導師討論溝通學習狀況。

2. 下學年申請不分類巡迴班服務。

3. 114 學年度特生為：一甲郭 0 晏及六甲李 0 廷。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詳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審查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請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請參閱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審查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請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三甲許 0 云這學期的巡迴輔導課程及相關特教服務安置適切性評估，提請討論。

說明：個案這學年度安置性評估為適切，但是 113 學年度下學期重新送鑑定，因初篩結果檢核達切截點以上，且經特推會評估暫無特教需求，判定為非特殊教育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五甲李 0 廷這學期的巡迴輔導課程及相關特教服務安置適切性評估，提請討論。

說明：該生已完成 113 下學期專業團隊服務-語言治療，成效良好。

決議：個案目前安置性評估為適切，下學期將繼續為五年級李 0 廷申請語言治療。

提案八：一甲劉O字這學期的巡迴輔導課程及相關特教服務安置適切性評估，提請討論。

說明：該生已完成113下學期專業團隊服務-語言治療及職能治療，個案母親反應成效有限，班級導師反應該生出席率較低常常因事病假缺課。該生預計於二年級時轉學至田中國小特教班。

決議：照案通過，個案目前安置性評估為不適切，個案目前於本校學習成效不彰，已與家長達成共識，預計於二年級時轉學至田中國小集中式特教班。

提案九：六甲阮O梅這學期的巡迴輔導課程及相關特教服務安置適切性評估，請討論。

說明：依據113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第一大類學習障礙與智能障礙類(1-2梯次)鑑定及安置會議決議名冊，該生安置於田中高中(國中部)不分類資源班。

決議：個案目前安置性評估為適切。本校已於114年5月14日與田中高中(國中部)特教組長完成轉銜會議。

提案十：本校六甲莊O荃為肢體障礙(腦性麻痺輕度)，個案為已領有衛服部身心障礙手冊，手部在抓取物品時沒力，有特教服務需求，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縣「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第三大類(3-3梯次)鑑定及安置會議決議名冊」，該生為肢體障礙(腦性麻痺)，安置於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重新鑑定日期為2026年7月31日。

決議：個案有特教服務(物理治療)之需求，已於轉銜會議中轉知田中高中(國中部)知悉，請田中高中(國中部)特教組長協助申請。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14年6月11日(星期三)下午15時00分



彰化縣大新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會議日期：114 年 6 月 11 日

職稱	參與人員	簽名
校長	黃信君	黃信君
教導主任	許家彰	許家彰
總務主任	歐蕙欣	歐蕙欣
輔導主任	陳民中	陳民中
一甲導師	陳淑慈	陳淑慈
二甲導師	林秋應	林秋應
三甲導師	林弘祐	林弘祐
四甲導師	顏千量	顏千量
五甲導師	林佳勳	林佳勳
六甲導師	許媚琇	許媚琇
巡迴教師	陳信玉	陳信玉
家長代表	阮氏紅	
家長代表	吳亭儒	
家長代表	楊千瑩	
家長代表	吳沛儂	吳沛儂
家長代表	莊基欲	莊鴻洲